关于组织开展“石大学子走兵团”2018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、科技、卫生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活动立项答辩的通知

**各学院团委，附属单位团委：**

按照今年社会实践活动的有关安排，先就社会实践立项答辩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答辩时间**

2018年6月24日（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）

**二、评分标准**

**（一）工作考评（占40%比重）**

1.项目切合本年度社会实践总体布局，选题方向具有较强针对性。

2.项目开展思路清晰，重点突出，实践内容有效对接实际需求。

3.项目具体实施的可能性与可操作性，同时注重实效和社会反响度。

4.实施过程中的参与人员及时间保障，以及后勤保障中的应急预案等考虑。

**（二）活动特色（占30%比重）**

1.实践活动开展范围：包括实践地点、参与人员、项目特点及团队研究专长等。

2.实践活动的创新性：结合社会实际需要，依靠专业优势拓展项目特色内容，实践活动应接地气、能落实等。

3.实践过程的实效性：学生在过程中锻炼成长，需求方能有积极反馈，团队整体有提升，预期目标实现状况。

**（三）演示稿形式（占20%比重）**

1.内容详实，符合年度社会实践活动要求及整体框架。

2.形式新颖，思路清晰，项目创新点、重点难点鲜明。

3.项目实施过程展示，实践活动预期目标及社会满意度预设等。

**（四）综合形象（占10%比重）**

将从精神风貌、语言表达、形象气质等方面对答辩团队做整体要求。

**三、答辩要求**

（一）请各社会实践团队着装得体，提前15分钟到场签到;

（二）项目陈述及 PPT展示时间为5分钟，评委提问3分钟;

（三）计分时，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取平均分;

（四）请于6月22日下午18:00到校团委207抽签。

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2018年6月21日